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天源投資有限公司**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GAY GIANO**  
INTERNATIONAL  
**GAY GIANO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86)

## 聯合公佈

### 延遲寄發綜合收購建議文件

#### 延遲寄發綜合收購建議文件

天源及該公司各自之董事公佈，由於需要額外時間編製獨立財務顧問函件(當中載有其就收購建議向獨立董事委員會提供之意見)，故綜合收購建議文件將會延遲寄發。預期綜合收購建議文件將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三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謹此提述天源投資有限公司(「天源」)與Gay Giano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該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五日聯合刊發之公佈(「聯合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收購建議之詳情。除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聯合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延遲寄發綜合收購建議文件

根據收購守則第8.2條，有關(其中包括)收購建議之收購建議文件須於聯合公佈日期後21日內(即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六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天源及該公司會將收購建議文件及該公司之回應文件合併為綜合收購建議文件(「綜合收購建議文件」)，該文件亦須於此21日期間內寄發。

天源及該公司各自之董事公佈，由於需要額外時間編製獨立財務顧問函件(當中載有其就收購建議向獨立董事委員會提供之意見)，故綜合收購建議文件將會延遲寄發。該公司將向執行理事申請將寄發綜合收購建議文件之時間由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六日延長至二零零七年八月三日或之前之日期。

承董事會命  
天源投資有限公司  
唯一董事  
黃柏霖

承董事會命  
Gay Giano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主席  
張燕嫦

香港，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張燕嫦女士、唐廣發先生及翁詠詩女士；非執行董事為杜明靄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陳嘉齡先生、盧華基先生及程國豪先生。

黃柏霖先生(天源之唯一董事)對本公佈所載資料(有關該集團者除外)及天源就該集團之意向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且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所知，本公佈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內任何聲明有所誤導。

各董事對本公佈所載資料(有關天源及黃先生、收購建議之條款及條件及天源就該集團之意向者除外)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且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本公佈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內任何聲明有所誤導。